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張雅淳

電話：04-3706-1628

電子信箱：e-22e1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75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\_1150057554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0057554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0057554\_senddoc2\_Attach3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0057554\_senddoc2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靜宜大學辦理「115年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『戶外教育增能學分班課程』、『融合教育增能學分班』、『社會情緒學習 (SEL) 增能學分班』、『人權與法治教育增能學分班』」招生資訊，請貴校予以公告並轉知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靜宜大學115年6月17日靜大推廣字第11500015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自即日起受理線上報名，課程資訊請參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公告或各班別簡章。
- 三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繫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專案助理尤小姐（連絡電話：04-26329840；電子郵件：soypu610@gm.pu.edu.tw）。
- 四、檢附旨案各班別招生簡章共4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

2026/06/23  
07:57:53  
電子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